

驚起卻回頭

談青年文學獎

驚起

世界上是沒有所謂犧牲的。只要你是心甘情願，就不是犧牲。也只有個人的完成，青年文學獎才完成；只有個人人格的發展成熟，青年文學獎精神才能發展圓渾。每個人必須對自己嚴厲要求，才能附麗於文學獎。這是對生命的要求，對社會的負責。每一張青年文學獎的海報按在街上，就是一份溫熱的暖流，每一角郵票貼在信封上，都是朶期待開放的嫩蕾，每一次與投稿者的聚頭，都是一份年青的訊息，傳播大地。

人生苦短，能夠做一點自己喜歡的事，雖短暫亦已踏入永恒。一些青年文學獎的籌委，曾多次說過生命力只能繞到三十歲，原因是他們要把六十歲月濃縮、燒刺、擠亮。讓生命是紅紅的擠盡，能夠如此，想也是可以無憾的。生命原來應該是舒暢的，而這世界上愁苦太多……。人類沒有了文學也許可以存在下去，却不可突破到另一個更大的世界去；而文學，藝術是快樂的。

感謝參加青年文學獎的朋友，評判，講者，贊助人，還有過去、現在、和將來加入青年文學獎的籌委，默默的年青人。

青年文學獎是文學運動，不是活動；不滿足於消極單純的提供些機會，讓少數已愛上文學的知識份子聚頭切磋，它的精神在於推動一種「人皆可以為文學」的風氣。半專業的嚴肅作家，偶一為之的業餘愛好者，只動過一兩次筆的淺嘗者，尚未提筆的欣賞者，與及千千萬萬的未知者，都是文學獎工作的對象。文學創作，不應被學院文人專美，這本是無可非議的事實。重振香港的文學風氣，固然需要嚴肅的專業作家的共同努力，但單單吹成文人的文風，意義必定大減，而青年文學獎一貫的路向，都是向着全港的青年人的。香港也確實需要不同圈子不同階層的作品，好為這個時代這個地方留下些真正

源自人民的紀錄。

文學搖盪性情的特性，也是醫治這地方情感生活極度貧乏，空虛的靈丹。現代工業社會，尤其是香港這個瘋狂拜金的短視「文化」的殖民地社會，幾乎把文風徹底吹散；但年青人總能帶來希望的，在六十年代末期文社潮急退之後，三四有心人，奮臂疾呼，於是青年文學獎便誕生了。

文學獎現在已辦到第六屆，但文學戰事依然是寂寞的，除了青年文學獎之外，文學組織、雜誌依然是屈指可數，且無大作為。而青年文學獎的成就，也只差強人意。一代一代的籌委以近乎宗教的激情，心力交瘁挨回來的，是依然故我的香港文壇。香港，你慚愧不。

有的籌委，更認為青年文學獎，該是社會運動的一部份。文學源於性情；抒發、讚頌、欣賞、尋求、控訴、揭露諸心情，如認為創作，皆可以反映社會與個人的狀況，有助香港民衆審視本身的生活情態，又何況，此時此地，中國語文陵遲式微，提倡中文創作，推廣中國人的文學；對我們這些在「異鄉」的本土遺民，更有甚特殊的意義。中文既成為法定語文，中運就果真的「成功」了嗎？

青年文學獎是文學運動，不是活動，因此不能孤立，不能無宗旨。就活動形式來說，是年年延續，年年創新的，如徵文、座談會、講座、創作研習室，文學生活營、書展、出版文集等等，都是有機性的活動組合，構成文學獎的面貌。青年文學獎是有所為而為的，因此它的理想可以稍為提高或降低，而精神不變。它的路向可以每年作出修改，以適應現代社會的強烈遷變，更有效更針對性地面對問題。文學運動是不可能孤立地脫離社會發展而發展的。

現今，青年文學獎最重大的功能還在於開創風氣，推動新潮；而不必亟亟於培養優秀作家。青年文學獎不是培養優秀作家的園地；試問上幾屆的獲獎者那裏去了？第五屆的獲獎者中，有些是以前曾參加過青年文學獎的；但就作品質素而論，個人以為都比從前遜色多了。還有那些以前攪青年文學獎的大學生呢？那裏去了？所以文學獎最重要的還是注重基層功夫，不必太重視盟主的地位。好像攪「青年文學」和「青年文社」，最重要的態度是造成風氣，而不必過份強調作品，個人的優劣。培養優秀作品的功夫，還是留待香港其他有心的雜誌、團體、學術機構去實踐好了，青年文學獎還是有它的局限的！儘管如此，文學獎都可以就文學問題，提出較尖銳性的座談會、講座、研討會等等。一個文學運動未必可以產生出優秀的文學作品，但必定能夠使人看到更多的其他方面，在思想上作出衝擊，而這個都是偉大文學作品產生的先決條件。

現今香港，電視文化由出生培育我們到老死，灌輸一種庸俗化的生活觀念，控制着城市的喜怒哀樂；將每個人的面貌塗成蠟像一樣，將所有的價值觀念磨平，更者造成濫情主義。難道我們可以期求電視台的老板，或者廣告商人，給我們多一點文化嗎？商品主義的原則只是要你接受，而不是去思考，對於消費者來說，最重要的便是包裝和形式，而不是內容和質素。所以，今日在香港，我們必須要求一種真誠的生活，我們必須面對生活，無情地觀察、分析，揚棄虛偽的，浮誇的，要求嚴肅的精神生活，善的、美的文學藝術創作。

青年文學獎的對象是三十歲以下的年青人，這些年青人不是學生，就多數是工人。在現存的社會結構之下，教育制度經已成為

吳呂南

卻回頭

箝制人類進步的最重要武器，金禧中學事件便是教育理想在制度極度官僚化下的大諷刺。尤其是我們的中文教書先生，不是不懂文字，不喜歡寫作，就是志氣消沉的遺老遺少，誤己誤人。至於夜校教育，更加殘害年青一代的心智，要他們心力交瘁地上夜學，只有很少部份可以擠得過窄門。而大部份工人，在福利和保障沒有改善的情況下，要他們從事文藝活動，更加是匪夷所思。一些規模大的工廠，更積極主動地辦舞會、遊船河、大食會，消耗發洩年青工友的精神，使其安於本位。在現存的社會結構和經濟結構的深化下，年青人在文藝領域和意識形態的學習和突破上，是很艱難的一件事。而青年文學獎只能吸收其中的部份游離份子，青年文學獎的社會基礎是好薄弱的，正因如此，才顯出一份沉著堅忍的精神，我不引臂高歌，誰來高歌？

近年來，香港政府很願意和一些團體或志願機構合作，好像學聯的多樣性活動，就是和民政署合辦或協辦的；和政府合作，在經濟上和宣傳上有一定的方便，但在原則上，則絕對不能超過政府的最低容忍限度。就青年文學獎而言，它的組織實力和學聯絕難比對，所以最好就是不要冒險和政府拉上關係。而且青年文學獎是一個較為中立性的組織，最好不要被外界誤認和香港政府有甚麼大往來。反之，和商業界有原則地合作，已經成為無可避免的事實。在西方社會，有些財團可以無條件地，或很寬容地給予文化藝術一個自由發展的機會；但在香港，政府却好像視若無睹，有興趣的只是攬一些國際知名的甚麼節日呀的呀。人人都說香港有錢佬很多，有一揮千百萬建醫院建學校的大慈善家，而這樣的一個社會，却最踐視文化，棄如敝屣。沒有人肯捐贈成立甚麼樣的藝術基金，文學獎基金，這究竟還是中國人的

地方呀！現實如此，文化藝術之不絕如縷，在這樣的時代，可見出「千斤擔子兩肩挑」的精神吧。

青年文學獎是港大學生會和中大學生會唯一合辦的長期性運動。它的歷史可以從歷屆青年文學獎文集和特刊中找到。由於兩間學生會內部組織組織年年更換，所以對青年文學獎籌委的委任亦有着直接的影響；因着組織和人選的不穩定，唯有年年盡力而為，這並不是悲哀，只有置之死地而後生。而籌委之間，個人文學觀的提高，也是必須的；唯有站在一個較高的層次去推動，才可以有遠大而實際的目標，才可以更堅持理想。只有個人的完成，青年文學獎才能完成。

港大文社，中大文社是因緣自青年文學獎的，文社和青年文學獎的關係就是姊妹關係。兩者應該自校內校外親密地聯擊起來；這種關係應該是動態的，而不是機械的。文社要是不理會青年文學獎，就只能算是大學校園內的一泓死水，為文學而文學；青年文學獎要是不關注文社的活動，則個人在文學上得不到提高，愈變愈成一種純粹活動，為活動而活動。在這個時代，攬文學的人，第一是要有大胸襟，大魄力，屏除框框，才能做到百川匯流，蔚成風氣。

這是個膠着的年代，我們可以做些甚麼呢？我們畢竟是中國人呀，但我們的文化呢？如果我們不好好地提倡講國語，閱讀中文，運用中文寫作，我們怎能好好地溝通，提高學習效率，提高思想水平呢？幾年來，一直有人在喊英文青年文學獎的建議，我們其實并不狹隘，但他們又是怎樣看待中國人的呢？

「基於（大英）帝國利益，香港政府應在經濟能力範圍內盡量提供與華人就學機會，使他們能以英語作為學習媒介吸取西方知識……事實上，若由於華人接受英語教育，

第六屆青年文學獎 徵文細則

體裁：新詩、散文、小說、戲劇、報告文學、文學批評（初級組會接納讀書報告）

組別：高級組——十八歲至三十歲

初級組——十八歲以下（計算至七八年七月一日）

徵稿日期：一九七八年七月一日

截稿日期：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

參加辦法：來稿必須於七八年三月十八日前未公開發表。請註明真實姓名（發表時可用筆名）、地址、職業、學校、年齡、出生日期，請用四百字原稿紙書寫。若需退稿，請在稿末註明。

獎品：三十六名；每組六個。

獎狀：視來稿質素而定。

諮詢及投稿地點：薄扶林道香港大學學生會或沙田中文大學學生會第六屆青年文學獎金籌委會收。

從而對帝國產生好感，那麼，英國在這方面所得到的利益，將使政府在教育上的經費支出顯得渺少。」（註一）

這種形勢歷久彌新，還一樣貼切於今日香港，誠看有多少人為英語教育賣命，但可愛的中文呢？

這個時代，為甚麼我們還不敢堂堂正正地提倡中國文化呢？我們不必要一定回歸傳統，但我們必須認識傳統，尊重傳統，從傳統到現代。我們不做特權階級，文化不是特權階級所壟斷的，文化是屬於整個社會生活的；我們不能夠用英國人的口臉來顧指氣使：

「我們目前必須盡力培養一個特殊階級，使之成為我們（英國政府）及治下廣大子民的傳譯者（INTERPRETES），這個階級，有印度人血統、印度人的膚色，但有英國人的嗜好、英國人的看法、道德及思想。」（註二）

施之於今日香港，不是有異曲同工之妙嗎？

青年文學獎是文學運動，不是活動。只有個人的完成，青年文學獎才能完成。

只有青年文學獎的完成，個人的精神才能有所附麗。

註一：見1902年教育委員會報告書

註二：SPEECHES BY LORD MACAULAY WITH HIS MINUTE ON INDIAN EDUCATION，頁三一九，引自MYRDAL，頁一六四〇。

兩註均引自謝家駒：分析香港的教育政策。見星島月刊。

後記：謹謝李愛明對原稿提出的批評和補充